

「修訂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一小段 169 地號等產業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工）及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住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暨都市設計準則細部計畫案」

第 813 次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幕僚初研意見回應表

項次	市都委會幕僚初研意見	市府回應說明
一	請申請單位說明本次修訂計畫內容、都市更新規劃構想及辦理進度。	1. 修訂計畫內容：已於簡報說明，詳簡報 P.5、6。 2. 都市更新規劃構想、辦理進度：已於簡報說明，詳簡報 P.4。
二	本案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住）涉及回饋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部分，請補充公共設施用地捐贈回饋及開闢之辦理進度。	依 112 年 4 月 7 日公告實施之原細部計畫案規定，道路用地及公園用地，應於細部計畫公告實施後 1 年內將公共設施用地之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臺北市，並應於領得使照前，完成道路用地及公園用地開闢。 1. 捐贈移轉：本案已完成地上物拆除，預計於 113 年 4 月 7 日前完成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捐贈移轉登記。 2. 用地開闢：預計於土地移轉登記前，鋪設簡易草皮及鋪面、與現有道路順平，並於領取使用執照前，完成公園及道路開闢工程。